

证券代码: 600550      证券简称: 保变电气      公告编号: 临 2016-048  
债券代码: 122083      债券简称: 11 天威债

## **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“11 天威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回售代码: 100941
- 回售简称: 天债回售
- 回售价格: 100 元/张
- 回售登记期: 2016 年 5 月 27 日、5 月 30 日、5 月 31 日
- 回售有效登记数量: 15,673,030 张
- 回售金额: 1,567,303,000 元

根据《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等相关规则，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、5 月 24 日、5 月 25 日、5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先后披露了《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1 天威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》、《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1 天威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一次

提示公告》、《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1 天威债”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公告》和《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1 天威债”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》。

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日选择将持有的“11 天威债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，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/张(不含利息)，“11 天威债”回售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27 日、5 月 30 日、5 月 31 日。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，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不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决定。有效回售申报一经确认，不能撤销。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，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11 天威债”的回售申报数量为 15,673,030 张，回售申报金额为 1,567,303,000 元。

本次回售资金发放日为 2016 年 7 月 11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1 日